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达技术”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崇达技术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 亿元“崇达转债”，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8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848.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8.00 万元）1,016.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984.00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90003 号验证报告。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 2”）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4 亿元“崇达转 2”，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4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1400.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42.14 万元）1,642.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357.86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天健验【2020】7-106 号验证报告。

（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0
2、减：发行费用	10,160,000.00
3、2017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9,840,000.00
4、减：2017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515,482.23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0,515,482.23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29,324,517.77
5、加：2018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028,707.18
6、减：2018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260,400,051.63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9,953,173.32
7、加：2019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512,595.65
8、减：2019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10,984,128.00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76,481,640.97
9、加：2020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61,341.91
10、减：2020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64,926,590.33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15,416,392.55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000.00
2、减：发行费用	16,421,350.06
3、2020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383,578,649.94
4、减：2020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92,602,614.43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131,400,674.58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5、加：2020年01-12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924,491.51
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798,901,251.95

注1：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崇达转2”募集资金余额798,901,251.95元中含724.93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15年3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然后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董事长审批后予以付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出计划投入时，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照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设立台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同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会向董事会报告。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以

下简称“工行深圳福永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大连开发区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崇达转2”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行南头支行、工行深圳福永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深圳福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深圳香洲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74469839450	活期	925,253.27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702957	活期	1,685.31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4069862411	活期	5,940,102.63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702310	活期	6,403,044.02
农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34167001040072479	活期	59,146,307.32
合计:	-	-	72,416,392.55

2、“崇达转2”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49774001745	活期	8,572.06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9274004224	活期	8,892,679.89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969232	活期	0.00
招行深圳福田支行	755952111310616	活期	0.00
交行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13002687176	活期	0.00
合计:	-	-	8,901,251.95

注1:截止2020年12月31日,“崇达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余额72,416,392.55元(其中不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43,000,000.00元),“崇达转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901,251.95元(其中不包含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790,000,000.00)。另中行深圳西丽支行为中行南头支行下属分支机构。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附件 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核查意见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崇达技术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崇达技术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崇达转债）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984.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92.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682.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	否	26,984.00	26,984.00	7,716.19	14,439.48	53.51%	2021.12.31		不适用	否
2、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4,503.51	14,856.39	74.28%	2021.6.30	3,220.05	不适用	否
3、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4,272.96	18,386.75	91.93%	2021.6.30	4,272.81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	12,000.00	100.00%	2018.1.18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8,984.00	78,984.00	16,492.66	59,682.63	75.56%		7,492.86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8,984.00	78,984.00	16,492.66	59,682.63	75.56%		7,492.8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到位，由于“新冠疫情”总部大厦工程建设项目延期等原因，以及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高多层线路板产品品类不断丰富，工艺技术不断完善，为了保证技术、工艺的先进性，公司需对生产工艺和设备选型进行优化，项目建设期较原计划时间有所延长，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放缓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将“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分别调整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次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61,526,457.03 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8）48290001 号)《关于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3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期项目实施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形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215,416,392.55 元（其中 72,416,392.5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43,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崇达转 2）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357.8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260.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260.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	否	100,000.00	100,000.00	20,877.45	20,877.45	20.88%	2022.12.31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357.86	38,357.86	38,382.81	38,382.81	100.07%	2020.11.3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8,357.86	138,357.86	59,260.26	59,260.26	42.8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38,357.86	138,357.86	59,260.26	59,260.26	42.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次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133,821,299.71 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851 号）《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期项目实施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形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798,901,251.95 元（其中 8,901,251.9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790,000,000 元用于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彭 欢

李 波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彭 欢

刘能清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